

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函

地址：300新竹市東區武昌街110號
聯絡人：柯靜芬
電話：03-5263176 分機 308
傳真：03-5263100
信箱：ac0105@nhclac.gov.tw

受文者：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竹美研字第11230011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112年北區新住民藝文推廣及社造參與計畫」合作方案徵件簡章及申請表件
(112D000776_112D2000391-01.odt、112D000776_112D2000392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館「112年北區新住民藝文推廣及社造參與計畫」
合作方案徵件簡章及申請表件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及歡迎提
案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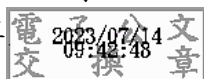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為保障多元文化及促進文化多樣性發展，鼓勵新住民夥伴參與社區營造及藝文推廣活動，爰辦理旨揭計畫及合作方案徵件活動。
- 二、徵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12年8月4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。
- 三、徵件對象：包含新住民、新住民子女或長期關注新住民議題之團隊及組織（提案資格詳見徵件簡章）。
- 四、執行地點：需位於宜蘭縣、基隆市、新北市、臺北市、桃園市、新竹縣、新竹市、苗栗縣及連江縣等北區九縣市區域內。
- 五、徵件簡章及申請表件電子檔可至【本館網站－業務專區－文化近用平權－新住民藝文推廣及社造參與：訊息公告】下載（<https://reurl.cc/qLYGkn>）。



六、如有疑問，歡迎洽詢本館研究發展組03-5263176分機308柯
小姐，信箱ac0105@nhclac.gov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公私立大專院校、宜蘭縣社區大學、基隆市社區大學、臺北
市社區大學、新北市社區大學、桃園市社區大學、新竹市社區大學、新竹縣社區
大學、苗栗縣社區大學

副本：本館研究發展組



裝

訂

線

